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isun Group Limited**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7)

**延遲寄發有關  
收購順日信澤合夥份額之通函**

茲提述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18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蕪湖順日信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合夥份額(「該交易」)，其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該交易詳情，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將按照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適時向股東寄發。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確認將載於通函內的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會延遲至2020年11月30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沛霖

香港，2020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雪崗先生、張英偉先生、韓勤亮先生、王風山先生、王年平先生及楊路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康涇先生、余國權先生及王引平先生。